

刘迅甫:诗书翰墨写春秋

□晚报记者 朱保彭 文/图

1 贫寒中立志成才

刘迅甫,上世纪60年代出生在沈丘县纸店镇赵楼村。他自幼酷爱诗、书、画、印,经过多年的努力,他的作品在国内外重大赛事中屡获殊荣,并多次在中国美术馆以及日本、韩国、新加坡、美国、加拿大等国的许多国家级展馆展出。此外,他还著有《屋檐雨》《三月雪》《刘迅甫绝句三百首》等诗集。其中,《刘迅甫绝句三百首》被中国现代文学馆、中国国家图书馆等国家图书馆永久珍藏。刘迅甫被国家相关部门授予“中国书画艺术成就家”、“中国当代百名优秀书法家”、“中国100位最具影响力的艺术家”等荣誉称号。刘迅甫曾荣获“中国跨世纪人才”、“首届全国百家文艺奖”和“中国第五届大众文学百花奖”、“中国当代文学艺术界杰出贡献”奖。2011年9月16日,中国诗歌学会、中华诗词学会、《中国作家》杂志社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为他举办了《农民工之歌》诗歌朗诵会暨研讨会。2012年10月25日,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在中国作家协会十楼会议室为他召开了《农民工之歌》座谈会,全国百家媒体相继报道,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其艺术传略分别载入《中国百名优秀诗书画家传记》、《中国书法年鉴》等多部大型专业书典。刘迅甫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中国诗歌学会会员、中华诗词学会理事、中国艺术家协会理事、中国书画艺术院副院长、中国书画收藏协会副会长、中国传统文化交流协会常务副会长、中国艺术产业促进会副会长、北京东方中国书画院院长。

“我是个贫苦家庭出身的农家子弟,迫于生计,我收过废品、拉过砖、运过煤,还睡过水泥地板。但我内心有鸿鹄之志,当兵复员回乡务农,几经历练成为地方干部,可是,我并没有留恋养尊处优的生活,而是把更多精力放到艺术创作中,从家乡农村走出,先在省城郑州发展,后又一步步地走到了京城,我一直在为艺术跋涉。”回想起自己经历过的磨难岁月,刘迅甫的眼里噙着泪水。他说,正是有了少年时期的磨练,才给了自己立志成才、艰苦创业的动力之源,那段岁月是自己人生中不可多得的宝贵财富。

“我是农民的儿子,我的根始终在土地上。”刘迅甫这样给自己定位。虽然生于农家,但是刘迅甫从小与书法结缘。刘迅甫说,每到春节,家家户户都会贴春联,过去这些春联基本都是靠人手写。当时村里只有一位老先生会写春联,每到过年,大家就买红纸请他帮忙写春联。刘迅甫8岁那年,他拿上母亲赶集买来的红纸去请那位老先生帮忙,可请老先生写春联的人太多了。在等待中,刘迅甫靠近老先生仔细观察,在心里记下了这样一副春联——“社会主义好,江山万年红”,横批“毛主席万岁”。回到家里,他便自己写起了春联。没有毛笔,他找来一截麻绳,用细线扎紧,用剪刀修剪,捆扎于一节高粱茎子上,自制了一支“毛笔”。没有墨汁,他用锅灰调制了半碗“墨汁”。那字儿虽写得歪歪扭扭,仍赢得一片赞扬声。从此,不论上下学、走亲串友,还是赶集、割草放羊,刘迅甫常把自己的“文房四宝”带在身上,走到哪里写到哪里,百练不厌。没带书写工具时,刘迅甫就在村南边颍河湾里的一片沙滩上练习。那片沙滩平整而又洁净,特别是在一场细雨过后,沙滩就更松软,很适合练习。刘迅甫说,也就是从那时起,书法艺术的种子在心里扎下了根。

3 诗吟百态现真情

诗书同源,诗词与书法血脉相连,密不可分。刘迅甫一边练字,一边背诵古今诗词,学以致用,增加“字”外之功。在此基础上,他开启了自己的诗歌创作之路。刘迅甫是一个高产的诗人,自上世纪90年代初出版了第一本诗集《屋檐雨》后,又出版了《三月雪》、《八咏堂吟草》、《刘迅甫绝句三百首》等。早在1991年他就加入了中国书法家协会,是当时唯一位农民身份的会员。

刘迅甫的诗歌作品,目前有2000多首,记者问他最大的创作源泉是什么时,“生活。”刘迅甫脱口而出,“感悟生活,直抒胸臆。”

刘迅甫说:“诗歌以五彩缤纷的语言音节来表达作者的意境;书法以优美灵动的笔墨线条来表达诗歌的气韵。而中国人最能完美表达思想感情的文体就是诗歌;最能表达诗歌美学思想价值的工具就是我们祖先发明的这支会‘千变万化’的毛笔,故有‘诗言心志,书为心画’之说。”真正的书法作品所表达的文字,已不再是呆板生硬的符号,而通过黑白之间的起承转合、章法布局而变成血肉相连、顾盼婉转、飞光流美的个性灵物。诗书合璧的书法作品,不仅仅是给人一种感官上的愉悦,更重要的是给人一种心灵的震撼和审美的体验。而刘迅甫正是当今诗书合璧的典范。



刘迅甫在创作

2 挥毫泼墨书画路

刘迅甫说,自己对书法艺术的追求不是用酷爱一词能表达的,而是到了走火入魔的境界。上世纪80年代初,刘迅甫从老家步行往返800多里地到开封,师从著名书法家、书法教育家、书法理论家牛光甫,绘画受教于著名画家付凌云,篆刻深得著名书法篆刻艺术家尚仁义教诲。刘迅甫的书法,取法豫人王铎。经过数十年的研究,逐渐形成自己的艺术风格:苍茫老练,意在笔先,顾盼生姿,布势连绵。刘迅甫说,他不同于当今众多书法家,因为他从不玩弄形式,更不追逐流行,但他却有着属于自己的“形式”和“流行”,有着属于自己的坚守与主张。他的坚守是对经典法帖的深入解读,他的主张是对古人佳作的彻底剖析,并实实在在地融进自己的理解与感悟,融进这个时代的新面貌与最强音。

刘迅甫在书法道路上艰苦跋涉的同时,他对绘画艺术追求的脚步也没有停止过。他的绘画艺术自成一体,欣赏他的画作,似乎能触摸到秀丽的景色,感受到曼妙的音韵。对于作画,无论是山水还是花鸟,刘迅甫说自己从不拘泥于物体外表的相似性,更重视自我情感的抒发,尤为讲究留白的布置,讲究物体的气势以及笔墨的神采。他善于捕捉生活中的趣味镜头来丰富自己的画作,运用多种艺术形式来共同传递情感。与其说他的画作是他吟唱的歌,不如说是他的诗,是他的笔下挥洒的字,只不过变换一下形式罢了。

4 孝义真情打动人心

“霜飞两鬓已成翁,娘荡秋千儿撒谎。犹记嗔娇怀里抱,天真依旧是顽童。”这是刘迅甫的一首七言诗《与娘荡秋千》,创作背景是80多岁的老母亲得病治愈出院后,在医院的小广场上,刘迅甫抱着母亲荡秋千,此后有感而发创作的一首诗。该诗发表后,感动了成千上万的读者,被权威人士称赞:“二十四孝卷后又一孝也。”这首诗后来被世界教科组织编入《世界教科全书》。刘迅甫既是艺术家,也是为人称赞的孝子,多年来,他从不让家人料理老人的生活起居,无论有多忙,他都是亲自为自己的老母亲洗脚、剪指甲、梳头发,30多年如一日,悉心照料母亲,感动着身边的每一个人。

刘迅甫,无论走得多远,飞得多高,心里想的始终是他的家乡,始终眷恋着生他养他的故土。2013年,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河南省文明办、河南省广电局、河南省社科院联合主办的“寻找中原十大孝子”活动中,刘迅甫荣誉当选。颁奖晚会现场,中央电视台著名节目主持人张泉灵在宣读组委会给刘迅甫的颁奖词中讲道:“他的艺术,根植于农村,他的心思,一刻也没有离开过农村。无论身份是农民还是艺术家,无论身居高位还是贫寒困苦,家乡的母亲、老人、父老乡亲永远是刘迅甫心中的牵挂。刘迅甫用他的作品向世人证明,不只有阳春白雪才是艺术,一份接地气的孝义真情,更能打动人心。”

2014年春节前夕,曾经得到刘迅甫关爱过的沈丘县纸店镇敬老院的46位老人,把他们精心制作的“孝感中原,情系乡土”和“感受孝义,分享亲情”的两面锦旗送到刘迅甫手中,表达家乡人民对他的一片感激之情。

5 为农民工而歌

刘迅甫说,自己曾经就是最真实的农民工,自己对农民工也有着深切感受。他们在最艰苦的岗位,奉献着最诚实的劳动,离别了家乡,告别了父母,走进五光十色的大城市。这样一个庞大的群体,为我们的城市建设付出了血汗,但是却很少有人关注他们。这一切,农民工兄弟都默默忍受了,继续为我们的城市挥洒着汗水和青春。刘迅甫要为农民工兄弟写诗,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能让更多的人对农民工有正确的认识。他所创作的每一首反映农民工的诗歌,都非常厚重,而且很有生活感。这些极具生活化的形象,强烈地震撼着每个读者的心灵。诗人站在审视历史的高度,为捍卫农民工的尊严而歌与呼,他所创作出的《农民工之歌》诗集,被翻译成十几个国家的文字,连同诗朗诵光碟一并出版发行。

2011年9月16日,中国诗歌学会、中华诗词学会、《中国作家》杂志社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为刘迅甫举办了《农民工之歌》诗歌朗诵暨研讨会,全国政协原副主席杨汝岱写信致贺:“《农民工之歌》深度挖掘了农民工的丰富生活和内心世界,感情真挚,催人奋进。”2012年10月25日,中国作家协会创研部、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在中国作家协会10楼会议室为刘迅甫纪实诗报告《农民工之歌》举行专题座谈会,与会专家、学者给予高度评价。黄淮学院教授陈文云说:“迅甫出身农民,是农民的儿子,有当过农民工的切肤经历。《农民工之歌》里每一个人物的精心塑造,每一个场景的生动构画都有他自身的影子。正是基于这点,他才能写出这样震撼人心、感人肺腑的鸿篇大作。他不消极,不气馁,积极进取,拼搏向上的精神,正是新一代农民工的典范。一个平民诗人在人民大会堂举办诗歌朗诵会,歌唱礼赞‘草根一族’,这是五千年头一回,我不得不佩服迅甫惊人的胆识与气魄,我们这个时代需要这样的人。”



刘迅甫